

感染性疾病科综合楼建设专用设备配置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阿拉善盟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阿拉善盟恒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AMZCS-G-H-250041**

2025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阿拉善盟恒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 阿拉善盟中心医院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感染性疾病科综合楼建设专用设备配置采购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感染性疾病科综合楼建设专用设备配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AMZCS-G-H-250041
采购计划备案号： 阿盟政采计划[2025]03795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1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12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高端麻醉机（配置多参数 麻醉监护仪）	1. 00	450,000. 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抢救车（转运平车）	3. 00	90,00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除颤仪	8. 00	480,000. 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无影灯	1. 00	100,000. 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4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40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心 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 志产品
1	手术室用吊塔	1.0 0	80,000.00	组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ICU用吊桥	10. 00	500,000.0 0	组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正压力系统	1.0 0	150,0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负压吸引系统	1.0 0	120,0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制氧系统	1.0 0	1,000,000 .00	套	工业	是	否	否	否
6	医用气体设备机房（ 保温板房）	1.0 0	550,00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资格要求：1、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2、医疗设备产品需提供产品注册证或产品注册登记表。注：以外文形式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经公证后的中文译本，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采购包2：

1、供应商资格要求：1、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2、医疗设备产品需提供产品注册证或产品注册登记表。注：以外文形式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经公证后的中文译本，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阿拉善盟恒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和硕特路121号

邮编：750306

联系人：李晓琴 潘燕妮

联系电话：13948832171 18748311256

采购单位名称：阿拉善盟中心医院

地址：新浩特雅布赖东路

邮编：750306

联系人：都兰

联系电话：0483-877122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2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认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乙方按相关现行标准协调计取，实行市场调节价，按中标金额的1.5%*0.4计取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2：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 3家 采购包2: 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名 采购包2: 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3名 采购包2: 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 组织现场踏勘: 否 采购包2: 组织现场踏勘: 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2包, 本项目可兼中2包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1.售后服务要求: (1) 整机质保(原厂全保)和维保期不少于24个月。 (2) 质保期内, 无法修复的货物, 需替换同样货物供客户使用。 (3) 质保期内上门服务要求: 保修期内, 所有设备维修服务均为上门服务, 由此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4) 要求定期派遣责任工程师巡访, 提供常规维护, 并与直接使用人交流货物使用相关事宜。(5) 人员培训要求: 对操作人员进行维护和保养培训。(6) 维保期过后, 如需中标人继续对项目内货物进行维护, 每年的维保费(全保费用)不超维保标的物成交价的10%。 2.其他商务要求(包装和运输、保险等): 本项目预算价格已包括货物的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保险、安装、改造、调试、检测及质保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 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 完善信息后, 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 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 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 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 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 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 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 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 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 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 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 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 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 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 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 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 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 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 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 并在开标时间前, 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 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 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 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 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

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 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 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 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

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阿拉善盟中心医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阿拉善盟恒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2: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2、医疗设备产品需提供产品注册证或产品注册登记表。注：以外文形式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经公证后的中文译本，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采购包2：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2、医疗设备产品需提供产品注册证或产品注册登记表。注：以外文形式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经公证后的中文译本，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2：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

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感染性疾病科综合楼建设专用设备配置采购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全部建设改造、安装调试及临床培训。
2		标的提供地点	阿拉善盟中心医院传染性疾病科综合楼院区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全部建设改造、安装调试及临床培训。
4		合同履约地点	阿拉善盟中心医院传染性疾病科综合楼院区
5		验收要求	（一）依据招标技术参数、商务要求，组织评标组专家会同采购方、设备生产厂家、供货方实地现场验收。供货方需提供供货单位资质证件、设备生产厂家资质证件、产品资质（进出口证明单据、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维修手册等）。 （二）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15 日内，由甲乙双方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到货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三）在甲方收到货物 30 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 7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7 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四）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6		合同支付方式	1、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2、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及培训，验收合格，开具全额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采购包2: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全部建设改造、安装调试及临床培训。
2		标的提供地点	阿拉善盟中心医院传染性疾病科综合楼院区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全部建设改造、安装调试及临床培训。
4		合同履约地点	阿拉善盟中心医院，完成全部建设改造、安装调试及临床培训

5		验收要求	（一）依据招标技术参数、商务要求，组织评标组专家会同采购方、设备生产厂家、供货方实地现场验收。供货方需提供供货单位资质证件、设备生产厂家资质证件、产品资质（进出口证明单据、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维修手册等）。 （二）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15 日内，由甲乙双方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到货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三）在甲方收到货物 30 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 7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7 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四）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6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2、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及培训，验收合格，开具全额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高端麻醉机（配置多参数麻醉监护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 工作环境，温度：10℃-40℃，湿度：15%-95%。 电源：220V-240V，50/60Hz。 标配两节锂电子后备电池，后备电池使用时间≥150分钟。 ▲1.4、接口：≥1个多功能复用接口、支持网络和软件在线升级功能, ≥1个 RS-232C 串行通讯接口，≥1个VGA接口，≥4个辅助电源接口等。 1.5、机架：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3个抽屉，标配中央刹车。 1.6、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具备三级照明顶光灯，能够在黑暗环境中提供麻醉机工作台面照明。 1.7、非待机状态转动关机旋钮，主机具备≥10秒延迟关机功能，以避免误操作保证病人安全。 2、气源 2.1、标配氧气、空气两气源，可选配氧气、空气和笑气三气源。 2.2、具备氧笑联动系统，保证接入氧气和笑气时氧浓度≥25%。 ▲2.3、快速充氧范围:25-75L/min。 3、流量计 ★3.1、全电子流量计 ,可直接设置氧浓度和总流量。 3.2、总流量控制模式下总流量范围：0.2L/min-18L/min。 3.3、浓度范围：21%-100% (空气为平衡气)，26%-100% (笑气为平衡气)。 ▲3.4、具有备用流量计。 3.5、具备直观的适宜低流量麻醉的新鲜气体流量指示工具。

4、挥发罐

▲4.1、标配双麻醉罐位。

4.2、标配一个高品质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挥发罐通过CE和FDA认证，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

5、呼吸回路

5.1、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回路整体可旋转 $\geq 30^\circ$ ，以满足不同手术无需移动麻醉机的要求。

5.2、回路部件可以耐受 134°C 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5.3、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 $\geq 1500\text{ml}$ 。

▲5.4、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

5.5、低回路系统容积，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

5.6、可选配共同新鲜气体输出口（ACGO），输出口无需改装可直接连接特殊的开放式回路，如Bain回路、T管等；也可不选ACGO，以防止误操作。

5.7、具有回路整体加温功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

▲5.8、支持CO₂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

5.9、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当钠石灰罐未安装到位时，机器能智能识别，并报警提示。

6、呼吸机

6.1、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6.2、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VCV、PCV、压力控制容量保证通气（PCV-VG）和SIMV（SIMV-VC、SIMV-PC）模式。

6.3、潮气量范围：

容量控制：20ml-1500ml；压力控制：5ml-1500ml。

6.4、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70cmH₂O

6.5、支持压力：0，3cmH₂O~60cmH₂O

6.6、呼吸频率：4-100次/分钟

▲6.7、吸呼比：4:1到1:8

6.8、压力限制范围：10-100cmH₂O

▲6.9、电子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3-30cmH₂O

6.10、吸气暂停：OFF，5%-60%

6.11、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保证安全。

6.12、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设置潮气量的误差；具备内置第三基准流量传感器，用户可自行校准吸入和呼出端流量传感器。

7、数字和波形监测

7.1、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独立红黄报警灯显示。

7.2、彩色触摸屏 ≥ 15 英寸，可同屏显示 ≥ 3 通道波形。

7.3、内置 ≥ 3 槽位插件槽，可直接热插拔插件。

7.4、插件可在同品牌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

7.5、可配备插件：AG麻醉气体模块、BIS、EtCO₂，可单独选配EtCO₂插件，以适应全凭静脉无需监测麻醉气体的需求。

	▲7.6、监测参数：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吸呼比、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气道阻力、顺应性；麻醉气体分析（N2O，EtCO2，自动识别五种麻醉气体吸入呼出浓度监测）、呼吸环（P-V，P-F）监测；配备氧电池法吸入氧浓度监测、BIS监测。 7.7、同屏幕≥3通道任意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 7.8、潮气量监测范围：0-3000ml。 7.9、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100L/min。 8、多参数麻醉监护 8.1、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双通道体温和双通道有创血压的同时监测。 8.2、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升级从监护仪拔出后作为一个独立的监护仪支持病人的无缝转移，插入监护仪模块插槽作为主机模块，具有独立操作显示屏，屏幕尺寸≥5.5英寸，内置锂电池供电≥4小时，无风扇设计。 8.3、ECG支持3/5导心电监测,支持室上性心动过速和SVCs/min等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材料。 8.4、心电支持≥4个分析导联实时动态同步分析，并非多个导联波形同屏显示及12导联静息分析，需提供产品界面、说明书证明支持实时分析通道数量，或相关技术专利证明材料。 8.5、提供 ST段分析功能，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前壁，下壁和侧壁的ST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 8.6、支持 RR 呼吸率测量，测量范围:1~200rpm。 8.7、QT 和 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ms。 8.8、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整点五种测量模式。 8.9、NIBP 成人病人类型收缩压测量:25~290mmHg。 8.10、配置指套式血氧探头，支持浸泡清洁与消毒，防水等级IPX7。 8.11、支持≥6道IBP波形叠加显示，满足临床对比查看和节约显示空间的需求。 ▲8.12、配置 ETCO2监测模块、麻醉深度监测模块。 ▲8.13、提供≥18项呼吸力学参数参数指标，可监测包括:PIF峰值吸气流量，PEF峰值呼气流量，WOB病人呼吸功，NIF负吸入压力，RSBI浅呼吸指数。 8.14、支持脑部与区域血氧饱和度监测,适用于重量大于2.5kg的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最多支持四通道的rSO2测量。 ▲8.15、支持ICG参数监测，可无创监测患者连续心排量。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抢救车（转运平车）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规格：≥1975×660×585/860mm 2、平车主要框架材质要求冷轧型钢焊接而成。 3、平车面及护栏采用PE材料一次吹塑成型。 ▲4、平车面分体，背部可在0-70度体位上任意调节，液压助力弹簧支撑力源。 5、钢制底架，矩形管焊接，外罩ABS防护罩。 6、可调高度。不锈钢材质摇把。传动部分伸缩摇杆为不锈钢材质，钢制万向节，丝杠要求钢双丝挤压成型，有过盈保护、双向限位功能。具有ABS防尘罩。 ★7、具备控制刹车系统, 中控脚轮，配导向轮。 ▲8、四周带防撞轮。 ▲9、配置不锈钢伸缩式输液架1根和氧气瓶支架。 ▲10、标配床垫1张，标配绑带2副。
---	--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除颤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低能量双相直线方波除颤技术 ★2、具有手动除颤功能、AED（自动体外除颤）功能、同步电复律功能 3、具有心肺复苏实时反馈功能 ▲4、3导/5导心电监护功能 5、USB数据导出功能 6、最高能量：≤200焦耳 ▲7、最小起始能量1J，适合各类型患者使用 8、能量阶梯≥20级，可显示实际放电能量 9、患者阻抗范围：15- 300 欧姆,对高阻抗病人能有效除颤 10、充电到最大能量时间：5.5秒 ▲11、体外除颤把手功能键：能量调节、充电、放电控制按钮 12、设备屏幕具有胸外按压效果显示，可实时显示按压深度及按压频率 13、设备可提供符合2020AHA指南建议的实时的语音及可视的CPR（心肺复苏）速率、深度反馈信息 14、按压深度不足时，能中文语音指导用力按压，CPR反馈提示音可设置为关闭或者打开 15、CPR（心肺复苏）抢救事件分析回顾软件系统 16、心电导联选择：3导联、5导联，可连接多功能电极片、手柄 17、心率监护范围：0，20 – 300次/分 18、ECG 大小：0.125, 0.25, 0.5, 1.0, 1.5, 2.0, 3.0 cm/mV 以及自动设换范围. ▲19、可同屏4道显示，具有心电图诊断模式 20、7寸彩色LCD显示屏,180度无死角 21、像素：800X480dpi(点每英寸) 22、类型：80毫米热敏打印 23、可设置手动打印或自动打印（在报警或除颤放电时触发自动打印） 24、≥4小时ECG（心电图）监护 25、当插上交流电时，交流电充电器可为锂电池充电，设备在有安装电池状态下都可使用，在使用设备同时也可可为电池充电 26、当使用车载逆变电源时交流电或充电器应能正常工作。 27、持续记录/存储重要急救事件信息 28、>100个急救病例 29、操作温度：0℃ - 50℃ 30、操作湿度：5% - 95% 31、设备可用于海拔高度在-381米至4000米（620毫巴到1060毫巴)正常使用 32、防护等级：IP44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无影灯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大直径灯头，所有光源均匀分布排列、无空隙，保证有效且稳定的均匀光斑；（提供产品彩页图片证明）
- 2、子母灯配置，灯头边缘处不大于50mm，符合层流净化要求；母灯灯头外侧具备一体化环形扶手；（提供产品技术白皮书图片证明）
- ★3、要求纯色LED光源设计；
- 4、LED平均使用寿命大于50000小时；
- 5、灯罩壳要求铝合金材质，具备良好散热性；
- 6、灯罩面板要求表面多层复合镀膜，易擦洗消毒，耐酸碱腐蚀；
- ▲7、母灯要求100个以上LED光源,至少10个独立光源组；（提供带有光源数量说明的产品技术白皮书证明）
- ▲8、子灯要求50个以上LED光源，至少5个独立光源组；（提供带有光源数量说明的产品技术白皮书证明）
- ▲9、每组LED光源具有专门电路控制，任意一组失效时，无影灯应在5s内恢复照度，保证术中使用的安全；（提供带有厂家公章的产品检测报告证明）
- 10、每个灯头配备脱卸式消毒手柄，能耐不低于134℃高温，符合医用蒸汽消毒的要求；
- 11、每个灯头具备独立控制面板调节，控制面板要求防水薄膜触控技术，方便清洁消毒；
- 12、具备纳米银抗菌涂层，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具有杀菌抑菌作用，抗菌率达99.9%；（提供由带有无影灯厂家名称的权威检测机构中文版检测报告证明）
- 13.灯头直径：母灯≥700mm；
- 14、灯头直径：子灯≥500mm；
- ▲15、母灯最大照度160,000 Lux（提供带有厂家公章的产品检测报告证明）
- ▲16、子灯最大照度160,000 Lux（提供带有厂家公章的产品检测报告证明）
- 17、色温：≥4300K；
- 18、显色指数≥90%；
- 19、光斑直径：母灯≥200mm，子灯≥200mm；
- ▲20、照明深度≥1400mm；（提供带有厂家公章的产品检测报告证明）
- 21、亮度调节范围：30%-100%；
- 22、手术创面温升≤2℃；术者头部温升≤2℃；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采购包2：
标的名称：手术室用吊塔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吊塔主体材料要求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整体型材要求6063或6005材质，悬臂要求6005材质（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 2、吊塔主体表面要求环保抗菌涂层静电喷涂，抑菌性能参照JIS Z 2801（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配置机械刹车，所有转动轴均要求SKF轴承； ▲4、吊塔预埋支架垂直载荷≥1800kg，扭矩≥9200N.m（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吊塔转轴可在300 kg负载下可连续旋转10万次（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悬臂臂厚≥8mm ▲7、悬臂最大承载≥300kg，符合四倍安全承载系数（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 悬臂箱体要求三腔腔体电气分离设计 9、功能柱要求四面或六面体梯形设计，气电可分布于不同的端面 10、气体管路要求医疗专用橡胶软管，符合ISO5359-2014标准 11、托盘要求铝合金材质，六腔式结构一体压铸成型，最大承载≥110kg，符合四倍承载安全系数；托盘整体厚度≥28mm，壁厚≥3mm，托盘中间凹陷设计 12、功能柱外置一体成型标准滑轨 ▲13、配备双关节阻尼可调输液臂，最大承载≥30kg，符合四倍承载安全系数 14、吊塔防尘等级≥IP4X；外壳防火等级UL94-V0级 15、吊塔经过抗震检测，具有良好的抗震性能 16、吊塔外壳涂膜附着力参照ISO2409:2013测试方法，附着力达到等级0 17、医用吊塔外壳参照ISO9227:2022标准进行中性盐酸试验，外观评级参照ISO10289-1999,评级等级为10 18、通过静态力负荷测试，负载状态下，功能柱箱体倾角≤0.8° ▲19、医气终端配置：氧气*2、负压吸引*2、压缩空气*1、二氧化碳*1、电源插座5孔*5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ICU用吊桥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主体材料要求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整体型材要求6063或6005材质（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体表面要求环保抗菌涂层静电喷涂，具有抑制细菌再生的作用，抑菌性能参照JIS Z 2801；（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配置机械刹车，所有转动轴要求SKF轴承 4、吊塔预埋支架垂直载荷≥1800kg，扭矩≥9200N.m；（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横梁长度2000mm~3000mm，长度可根据现场情况定制； ▲6、吊桥横梁承重≥500kg，符合四倍承载安全系数；（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所有气电端口必须安装于气电箱上，严禁安装在横梁上 8、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的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必须在塔体内不能外露。 9、功能柱箱体为吊柱式结构 10、箱体采用三腔腔体电气分离设计（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气体管路要求医疗专用橡胶软管，符合ISO5359-2014标准；（提供证明文件） 12、托盘铝合金材质，六腔式结构一体压铸成型，最大承载≥110kg，符合四倍承载安全系数；托盘整体厚度≥28mm，壁厚≥3mm 13、功能柱外置一体成型标准滑轨 ▲14、要求双关节阻尼可调输液臂，最大承载≥30kg，符合四倍承载安全系数 15. 吊塔防尘等级≥IP4X；外壳防火等级为UL94-V0级 16、横梁一体挤压成型，主承载横梁最厚处≥30mm 17、吊塔外壳涂膜附着力参照ISO2409:2013测试方法，附着力达到等级0 18、吊塔外壳参照ISO9227:2022标准进行中性盐酸试验，外观评级参照ISO10289-1999,评级等级为10 19、通过静态力负荷测试，负载状态下，功能柱箱体倾角≤0.8° ▲20、医气终端配置：氧气*1、负压吸引*1、压缩空气*1、电源插座5孔*5、接地端子*1、托盘*2、输液架*1、网络接口*1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正压力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高效螺杆空压机（2台）	1.排气量：≥0.8m³/min 2.电源：380V 50Hz ▲3.工作压力：≥0.8MPa 4.高效电机IP55防护等级、H级绝缘 5.配备整机预过滤器，可有效拦截异物进入机器内部 ▲6.搭载智能控制器，自动控制运行，温度、压力、运行状态监测并显示，自动故障报警、停机保护，远程控制

1

储气罐（2台）	▲1.容积：≥0.5m³ ★2.工作压力：≥1.0MPa 3.材质：碳钢 4.带压力表，高性能压力变送器，自动排水阀
冷冻式干燥机（2台）	★1.处理量：≥1.0 m³/min 2.功率≥0.22KW 3.采用三合一换热器 4.搭载铜管冷凝器、电子自动排污阀 5.采用专业进口制冷压缩机 ▲6.搭载智能控制器，自动控制运行，露点温度数字显示，运行状态监测显示，自动故障报警、停机保护
初级空气过滤器（2个）	1.处理量≥0.9m³/min 2.滤除大量液态水和油，除油浓度0.1mg/m³ 3.带自动排水阀、压差指示器
精密空气过滤器（2个）	1.处理量≥0.9m³/min 2.滤除细小的颗粒杂质，除油浓度0.01mg/m³ 3.带自动排水阀、压差指示器
活性炭空气过滤器（2个）	1.处理量≥0.9m³/min 2.吸收油蒸汽和细小的固态颗粒，除异味，除油浓度0.003mg/m³ 3.带手动排水阀
除菌过滤器（1个）	1.聚四氟乙烯材质滤芯，过滤精度0.01um 2.304不锈钢外壳 3.带手动排水阀、压差指示器
机组管路阀门仪表（1套）	1.管路阀门仪表不锈钢材质 2.电缆国标准 3.排水管PVC材质
智能控制柜（1台）	1.采用国际品牌PLC智能控制器、7寸触摸屏 2.搭载智能控制系统，根据需气量自动智能控制机组运行 3.在线监测，实时显示运行状态、压力 4.机房无需人员值守，无线互联，云服务，远程报警 5.医用空气压缩机属于国家二类医疗器械，应取得国家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要求
空气分气缸（1台）	1.直径DN100，4个接口，碳钢材质 ★2.工作压力：≥1.0MPa 3.带压力表，手动排水阀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负压吸引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名称	参数要求
		油旋式真空泵（2台）	1.额定流量：≥70m³/h 2.电机功率：≥1.85kW ★3.极限真空：0.1mbar（绝对值） 4.转速：1450/min ▲5.具有油/气热交换器，内置筛网过滤器，真空止逆阀	
		真空罐（2台）	★1.容积：≥0.5m³ 2.设计压力：-0.1MPa以下 3.工作压力：-0.098 MPa 4.带压力表，高性能压力变送器，自动排水阀	
		除菌过滤器（2个）	1.聚四氟乙烯材质滤芯，过滤精度0.01um 2.304不锈钢外壳 3.带手动排水阀、压差指示器	
		机组管路阀门仪表（1套）	1.管路阀门仪表不锈钢材质 2.电缆国标标准 3.排水管PVC材质	
		设备支座（1台）	1.钢质撬装一体式支座 2.真空泵、控制柜、除菌过滤器组集成安装，紧凑结构、减小占地面积	
		智能控制柜（1台）	1.采用国际PLC智能控制器、7寸触摸屏 ▲2.搭载智能控制系统，根据需气量自动智能控制机组运行 ▲3.在线监测，实时显示运行状态、压力 4.机房无需人员值守，无线互联，云服务，远程报警 5.医用真空负压机属于国家二类医疗器械，应提供国家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要求	
		负压分气缸（1台）	▲1.直径DN100，4个接口，碳钢材质 2.设计压力：-0.1MPa以下 3.工作压力：-0.098MPa 4.带压力表，手动排水阀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制氧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名称	参数要求
		高效螺杆空气压缩机（2台）		1、单台功率：≤45KW ▲2、最大排气压力：≥0.7MPa 3、原装主机：高效电机IP55防护等级、IE3超高效电机、F级绝缘；配备整机预过滤器，可有效拦截异物进入机器内部；搭载智能控制器，自动控制运行，温度、压力、运行状态监测并显示，自动故障报警、停机保护，远程控制

1		空气储罐（2台）	1、优质碳钢材质 ★2、工作压力 $\geq 0.8\text{Mpa}$ 3、符合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压力容器检验部门临检认可 4、配套压力表，高性能压力变送器，自动排水阀
		管道初级过滤器（2只）	1、过滤精度 $\leq 0.1\text{ppm}$ 2、滤除大量液态水和油；除油浓度 $0.1\text{m}^3/\text{min}$ ，除油效率99%；带自动排水阀、压差指示器
		管道中级过滤器（2只）	1、过滤精度 $\leq 0.01\text{ppm}$ 2、滤除细小的水汽和油雾；除油浓度 $0.01\text{m}^3/\text{min}$ ，除油效率99.9%；带自动排水阀、压差指示器
		管道精密级过滤器（2只）	1、过滤精度 $\leq 0.003\text{ppm}$ 2、滤除细小的固态颗粒；除尘精度 $0.01\mu\text{m}$ ，除尘效率99.992%；带自动排水阀、压差指示器
		冷冻式干燥机（2台）	1、采用智能控制系统，实现运行指示、温度指示 2、采用环保冷媒 3、采用三合一换热器；搭载铜管冷凝器、电子自动排污阀 4、能在中央控制室的监控计算机上显示运行状态和进行远程操作
		分子筛制氧主机（2台）	1、氧气制造原理为PSA技术 ★2、单机额定制氧量 $\geq 20\text{m}^3/\text{h}$ ，氧浓度 $\geq 93\%$ 3、采用 PLC智能控制器、7寸触摸屏显示操作 4、采用国际品牌气动阀保证设备稳定寿命 5、在线氧浓度监测，不合格氧气自动释放或回流，不进入后续管道系统 6、制氧系统开机30min，其氧产量、氧气纯度应达到规范要求，输出氧气的理化指标必须符合或优于WS1-XG-008-2012 富氧空气 (93%氧)要求。其中氧气浓度应 $\geq 93\%$ ，制氧系统产出氧气水分含量（露点）应 $\leq -69^\circ\text{C}$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氧气缓存储罐（2个）	1、优质碳钢材质 ★2、最大工作压力： $\geq 1.0\text{Mpa}$ 3、符合国家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氧气增压机（2台）	1、箱式静音全无油设计 ▲2、单台排气量 $\geq 20\text{m}^3/\text{h}$ ；功率： $\leq 4\text{Kw}$ ▲3、进气压力 $\geq 0.2\text{Mpa}$ ，排气压力 $\leq 1\text{Mpa}$ 4、提供产品CE认证
		氧气储罐（2个）	1、优质碳钢材质 ★2、有效容积 $\geq 5.0\text{m}^3$ ▲3、最大工作压力： $\geq 1.0\text{Mpa}$ 4、符合国家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活性炭过滤器（1个）	1、空气处理量 $\geq 50\text{m}^3/\text{h}$ ，除油效果 $\leq 0.003\text{PPm}$ 2、除油去异味，具有手动排水排污装置，铝制外壳，使用推装滤芯，可快速拆装，维护保养方便

	除菌过滤器（1个）	1、处理量≥60m³/h，过滤精度≤0.01um 2、304不锈钢外壳，精密除菌滤芯，带手动排水阀、压差指示器	
	氧气流量计（1个）	1、要求为质量流量计，采用质量气体流量传感方式测量氧气流量，氧气通过流量计后无压力损失 2、测量范围：≥36Nm³/h，最大工作压力：1.0Mpa ▲3、精度：±（1.5+0.5FS）% 4、测量环境温度：-10℃~+55℃ 5、液晶数字显示瞬时流量和累积流量，数据传输功能	
	氧气浓度分析仪（1台）	1.测量范围：10-99.99% ▲2.测量精度：≤±1%FS 3.测量环境温度：-20℃~+50℃ 4.具有实时液晶数字显示功能，数据传输功能	
	管路系统（1项）	1、制氧系统配件之间的连接管道采用脱脂紫铜管或不锈钢管 2、管道采用焊接方式连接，采用铜或不锈钢材质的管路及阀门等配件 3、与氧气接触的管路及配件，应保证清洁、无油脂。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智能化电气控制系统（1套）	1、采用国际知名品牌PLC控制器，对制氧系统进行现场自动化控制，并对现场运行数据进行采集，具备高可靠性和稳定性；提供产品实物照片 2、具有断电、缺相、反相等保护功能，出现故障时提供声光报警，同时系统自动通过短信平台向机房管理人员时时报告系统故障 3、具有远程数据输出接口，方便远程数据传输	
	智能化远程系统（1套）	▲1、可以在任意地方通过网络和手机查看设备运行状况 ▲2、可以通过手机短信发送故障信息给指定人员确保无人值守且安全 3、有冗余和扩展功能 4、具有数字孪生监控功能，AI数据分析、能源监控功能。 提供产品功能界面实物照片	
	氧气分气缸（1台）	1.直径DN100，4个接口，不锈钢材质 ▲2.工作压力：≥1.0MPa 3.带压力表，手动排水阀	
	氧气自动切换汇流排（1套）	▲1.汇流排具有10+10瓶组接口 2.工作压力:≥15MPa 3.自动切换箱具有10英寸液晶触摸屏，搭载自动智能控制系统，屏幕显示气瓶余量、设备运行状态、报警信息。切换时本地声光报警器，并支持RS485信号远传功能 4.采用铜合金材质阀门、软管、接头，耐高压、耐腐蚀、无毒环保 5.钢质壁挂式气瓶防倒支架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医用气体设备机房（保温板房）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名称	参数要求
		医用气体设备机房（保温板房）（1座）	符合医用气体机房建设规范标准，设置专用的汇流排房间，配备标准消防安全设施（如防爆照明、应急照明、防盗报警、用电线路防爆阻燃处理等），机房要求防水性好、通风性良好。机房设计以预留基台空间为准，含制氧机间、正压力间、负压力间、汇流排间、设备间。	
		气体管路对接（1项）	★要求完成自机房汇流排间至残联康复中心内直线距离约50米的架空管路对接，要求具备冬季防冻防护、支架牢固安全且避开路面及地下电缆、水暖等设施。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设备基台（1项）	★基台建设：土方开挖、碾压夯实57.6立方米，混凝土C15、厚100垫层19.2立方米，基础C30混凝土290立方米，钢筋φ18双层双向12吨，模板支设90平方米，平立面水泥砂浆抹灰234平方米，厚300基础土方挖平60立方米。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5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

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12.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目录 封面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12.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目录 封面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 2.参数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2：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 2.参数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0.00 分 商务部分 1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 格式文件

技术评审	技术参数要求	1、投标文件没有货物说明一览表或技术规格、参数响应/偏离表的，不计分；所投产品配置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计60分； 2、标注“★”的技术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一项或以上负偏离的，视为无效投标，标注“▲”技术参数负偏离的，每一项扣5分，其他一般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3分，扣完为止。注：技术参数描述不清、不满足或未响应或配置不详、或缺漏项的均按负偏离计。（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投设备的技术指标参数进行说明，并配以产品技术佐证材料（如检测报告、中文白皮书、产品彩页等真实文件），如果未附相关佐证文件或提供的佐证文件未真实反映该指标参数的或者佐证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评标委员会有理由认为视为负偏离，评审时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文件，则本项不得分，中标后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文件，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备注:技术偏离表中备注内容包括具体说明、佐证文件名称及对应页码(如:P1-P9)，否则因未按要求填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6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商务评审	供应商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 2022年8月 至今，承担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5分 ，最多 10分 ，未提供不得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合同包括首页、本次投标产品同类型的产品、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时间以成交通知书签发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注：依据财政部87号令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12.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采购包2: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0.00 分 商务部分 1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评审	技术参数要求	1、投标文件没有货物说明一览表或技术规格、参数响应/偏离表的，不计分；所投产品配置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计60分； 2、标注“★”的技术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一项或以上负偏离的，视为无效投标，标注“▲”技术参数负偏离的，每一项扣5分，其他一般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3分，扣完为止。注：技术参数描述不清、不满足或未响应或配置不详、或缺漏项的均按负偏离计。（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投设备的技术指标参数进行说明，并配以产品技术佐证材料（如检测报告、中文白皮书、产品彩页等真实文件），如果未附相关佐证文件或提供的佐证文件未真实反映该指标参数的或者佐证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评标委员会有理由认为视为负偏离，评审时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文件，则本项不得分，中标后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文件，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备注:技术偏离表中备注内容包括具体说明、佐证文件名称及对应页码(如:P1-P9)，否则因未按要求填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6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供应商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 2022年8月 至今，承担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5分 ，最多 10分 ，未提供不得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合同包括首页、本次投标产品同类型的产品、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时间以成交通知书签发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注：依据财政部87号令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12.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 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 如发现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甲方逾期提出的, 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 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 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 保留相关的证据, 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 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 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 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 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 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 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退货,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

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2: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